广州南方学院与XX公司建立

实践教学基地协议书

甲方:广州南方学院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温泉大道882号

电话:020-61787368

法定代表人：

乙方: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为了强化高等教育教学的实践环节,促进高校与地方政府、医院企事业单位有关部门的协作，加快甲方教育教学的发展，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促进毕业生就业，促进乙方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的发展，根据普通高等院校本科生毕业实习的有关文件要求，按照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建立实践教学协作关系，并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确认乙方为甲方实习教学基地，并增挂“广州南方学院实践教学基地”牌匾。从 年 月起甲方根据当年的教学实习计划安排学生到乙方及其下辖单位进行实习教学。

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要求参加实习的学生严格遵守乙方的纪律和规定。

2.甲方定期巡查实践教学基地，对实习教学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统一教学要求，检查指导实习教学和学生实习工作。积极支持乙方教学人员参加有关的教学活动，切实加强与乙方的学术交流及合作。

3.关心乙方的建设和发展，在甲方能力许可的范围内，积极支持乙方的教学、科研等工作。

4.甲方学生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学校的纪律和乙方的各种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服从乙方的管理，勤奋学习，积极工作，否则按双方相关的规章制度处理。

5.甲方学生必须严守乙方的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并保证所有合作资料不外泄，否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实践教学基地协议，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6.甲方学生必须爱护公物和仪器，如有损坏应按规定赔偿。

7.甲方学生如有特殊情况需请假者，必须按甲方实习生请假管理规定及乙方员工假期管理条例办理，批准后方可离开。

8.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实习学生的住房及相关问题。

9.必要时甲方为学生购买(或组织学生自行购买)相关工伤意外保险。甲方学生在实习期间发生安全事故，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工伤意外保险条例处理。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指定一名领导分管实习教学工作，将教学工作列为本单位的经常性工作，建立分管领导定期检查、研究教学工作的制度，提高本单位职工的教学意识，把教学工作列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及日常工作议事日程，主动关心并认真解决实习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乙方配备专职或兼职教学管理干部，担任甲方实习生的兼职班主任，负责学生的实习教学管理。

3.乙方积极承担甲方的教学实习任务，按甲方教学计划和实习大纲的要求，认真组织教学，为实习学生提供实践机会，使学生得到实际锻炼，切实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与综合能力，确保实习教学质量。乙方应建立评教、评学制度，督促老师进行实践教学，并采取有效措施调动教师教学积极性，努力完成实习教学任务。乙方应选派实践经验丰富、具有一定理论基础、教学意识强的人员为带教老师，具体负责学生的实习带教工作。每年接收的学生数量由双方根据学生人数、乙方需求等具体情况商定。

4.乙方的优秀教师可申请成为甲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老师，指导老师应积极配合甲方完成学生毕业设计、毕业论文等方面的指导工作。

5.乙方应认真组织完成实习学生的考核、成绩评定及评优工作，并及时向甲方反馈学生实习情况，积极为甲方办学提供意见和建议。

6.实习期间，乙方应对甲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操作流程以及遵纪守法教育，及时消除工作中的安全隐患。

7.乙方在征求毕业生本人意见后，可在甲方优先选聘优秀毕业生。

8.甲、乙双方可进行科研协作，申报各级科研项目。

9.乙方的实习指导教师可优先参加甲方举办的各种学术活动，乙方职工可优先参加学校举办的各种培训班和进修班学习。

10.乙方不向甲方收取学生实习费用。

三、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加以修改。

四、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从 年 月开始执行，有效期 年。届满双方若无异议，自动续行该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